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提交的《关于补充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的议案》及《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的审慎核查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在对相关交易进行梳理、核查中发现：

1、公司子公司北京科信盛彩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盛彩”，公司持有科信盛彩 15%股权，实际控制科信盛彩 66%的股份）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日，已累计向金福沈借款 600 万元，已向杭州萱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萱萱科技”）借款 1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同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截至本公告日，向萱萱科技借款 100 万元已归还。

金福沈为科信盛彩股东，持有科信盛彩 24.5%股权，并担任科信盛彩董事；萱萱科技为公司关联自然人金福沈实际控制的企业，金福沈持有萱萱科技 9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已构成关联交易，应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2、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云网”）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日，已累计向中金数据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数据”）借款 4,777.4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同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公司董事郑善伟先生在中金数据担任副总裁，公司子公司中金云网董事长杨洁先生为中金数据实际控制人，并担任中金数据董事长，中金云网董事杨雨先生在中金数据担任董事，中金数据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已构成关联交易，应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3、截至本公告日，中金云网与中金数据、中金云金融（北京）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云金融”）、烟台中金数据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中金数据”）、中金花桥数据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花桥”）、中金慈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慈云”）累计发生劳务服务、房屋租赁等日常交易总额为 11,830.65 万元，其中在公司收购中金云网前已签订并在收购完成后仍有效交易协议金额为 5,834.38 万元，2017 年度新签交易协议金额为 5,996.27 万元。

公司董事郑善伟先生在中金数据担任副总裁；中金云网董事长杨洁先生为中金数据、中金云金融、烟台中金数据、中金花桥及中金慈云实际控制人，并担任中金数据、中金云金融及烟台中金数据董事长，担任中金花桥执行董事，担任中金慈云董事；中金云网董事杨雨先生在中金云金融、中金数据担任董事，中金数据、中金云金融、烟台中金数据、中金花桥及中金慈云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已构成关联交易，应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	合同期限	2017 年初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金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云平台服务合同	参照市场价	646.32	2015.10.16-2018.10.15	18.63	138.64
	中金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外包服务合同	参照市场价	843.00	2017.1.1-2018.12.31	165.68	348.09

	中金云金融（北京）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外包服务合同	参照市场价	4,588.06	2016.2.1-2019.1.31	583.84	1,409.16
	烟台中金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云平台服务合同	参照市场价	600.00	2015.10.1-2018.9.30	78.62	212.26
	中金花桥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外包服务合同	参照市场价	1.05	2017.3.15-2017.6.14	0.84	0
	中金慈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云平台服务合同	参照市场价	200.00	2017.1.1-2017.12.31	0	94.91
	小计			6,878.43		847.61	2,203.0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金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服务外包合同	参照市场价	1,077.26	2017.1.1-2018.12.31	211.73	465.80
	小计			1,077.26		211.73	465.80
向关联人出租	中金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办公楼租赁合同	参照市场价	3,874.96	2017.1.1-2018.12.31	727.28	1,600.02
	小计			3,874.96		727.28	1,600.02
合计				11,830.65		1,786.62	4,268.88

因上述关联交易存在未从谨慎角度合规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将上述情况提交公司董事会重新审议。

我们对本次补充关联交易审议程序予以认可，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给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

## 二、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金云网日常经营发展需要，中金云网拟向中金数据系统有



限公司借款不超过1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参照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水平执行。中金数据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科信盛彩日常经营发展需要，科信盛彩拟向金福沈借款不超过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参照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水平执行。金福沈为公司关联自然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有利于满足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不影响公司未来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是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经审阅，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给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宋健尔、侯成训、郭莉莉

2017年6月5日